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123

项目名称			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5,371.59	845,371.59	599,619.76	10	70.93	7.09
			财政拨款:	845,371.59	845,371.59	599,619.76	-	-	-
			本级安排:	845,371.59	845,371.59	599,619.76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一套智慧用电安全管理系统对消耗环节实施集中扁平化的动态监控和数字化管理,改进和优化用电平衡,实现系统性节电降耗的管控一体化。有利于单位实施精细化节能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加强能耗预测预警、降低用电安全隐患。				法院电力系统维修改造是保障审判工作安全稳定运行的重要基础工程。通过科学规划、规范实施和智能化升级,本院在电力系统改造后显著提升供电可靠性、节能降耗及应急能力,加强单位实施精细化节能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加强能耗预测预警,降低了用电安全隐患。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	≥5000平方米	5000平方米	5	5		
			保障维修楼栋数量	=1栋	1栋	5	5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成本指标	安装费等	=215000元	215000元	5	5		
			弱电部分	=8055.6元	8055.6元	5	5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配电部分	=379002.8元	379002.8元	5	5		
			强电部分	=243313.19元	243313.19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单位正常办公办案需求	得到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单位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97.09		
自评 结论	电力系统维修改造专项资金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自评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1. 供电安全性与稳定性提升。改造后实现全年重大庭审、信息化设备“零断电”。 2. 节能降耗成效显著。更换高耗能变压器、加装智能电表后,综合能耗降低。照明系统改造为LED节能灯,公共区域采用声光感应控制,用电量下降。 3. 应急能力增强。配备大容量应急发电机,确保突发停电时关键区域(法庭、数据中心、监控中心)持续供电。 二、经验做法 1. 科学规划,分步实施。一是需求调研,结合本院建筑布局、设备负荷(如机房、数字法庭用电需求)制定分级改造方案。 二是分期推进,优先改造老化线路和关键区域(如审判楼),避免全面停工影响办公。 2. 严控质量与安全。 选择具备电力工程施工资质的单位,重点验收电缆防火等级、接地电阻等安全指标。改造期间采用“临时供电+夜间施工”模式,减少对审判工作的干扰。 3. 规范运维管理。 建立“日常巡检+年度检测”制度,外包团队24小时驻场响应。 4. 资金高效利用。申请财政专项资金,合理控制预算。 三、下一步提升方案1. 深化智慧能源管理,接入法院“物联网平台”实现用电大数据分析。 2. 探索“光伏+储能”模式,提升能源自给能力。 3. 推动电力运维与法院后勤社会化服务整合,降低长期成本。 通过电力系统改造,法院不仅保障了审判工作的连续性,还践行了绿色机关建设要求。需注意后续运维的标准化,避免“重建设轻管理”。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基层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0,000	6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60,000	60,000	-	-	-		
	本级安排:	0	60,000	6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五有”标准（即：有队伍、有场地、有制度、有活动、有资料）对本单位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进行规范化建设，建好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充分吸纳民意、汇聚民智，推动本单位建设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发展。			打造基层立法联系点2个，即：平塘县人民法院基层立法联系点、“天眼”法庭基层立法联系点。按照“五有”标准进行规范化建设，有场地、有制度、有队伍、有活动、有资料，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充分吸纳民意，推动立法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层立法联系点个数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完成效	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建好用好基层立法联系点，推动本单位建设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发展	不断推动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平塘辖区内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基层立法联系点规范化建设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项目完成等级为“优”。项目全部完成，并取得一定的成效。一、主要成绩1. 民意收集渠道拓宽。结合巡回审判、普法宣传，收集基层群众法律需求，向镇政府提出针对性建议。 2. 司法与立法良性互动。法官在审判实践中提炼立法建议，加强与人大、政法部门协作，确保立法更“接地气”。 3. 普法与立法结合。通过“信息采集点+普法宣传”，利用巡回法庭、模拟法庭等形式，让立法过程成为普法过程，让法治声音深入基层。 二、经验做法 1. 制度规范化。建立“一批信息采集单位、一支信息采集队伍、一套意见征询流程”体系，确保联系点高效运行。 2. 队伍专业化。设立立法信息采集点，由年轻干警担任采集员，确保建议质量。 3. 阵地便民化。结合巡回审判，让立法意见征集融入司法服务，让立法走近群众。 4. 技术赋能。优化意见征询流程，提高征集效率，利用直播、问卷调查等方式扩大民意收集范围。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1. 深化智慧立法，探索AI辅助分析民意，提升建议采纳率。 2. 扩大基层覆盖，推动更多人民法庭成为立法联系点。 3. 强化成果转化，建立立法建议反馈机制，增强群众参与感。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123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事务购买社会化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4,628	1,354,628	988,000	10	72.94	7.29		
		财政拨款:	1,354,628	1,354,628	988,000	-	-	-		
		本级安排:	1,354,628	1,354,628	988,000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法院关于智慧法院工作建设部署，以无纸化工作为抓手推动智慧法院建设高质量发展，权利打造现代化、集约化诉讼服务体系。			本院购买审判辅助社会化服务后，在审判效率、成本控制、群众满意度等方面均取得显著成效。未来需进一步优化流程、强化技术支撑，以持续提升司法质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生成全流程电子卷宗全年案件数	≥5000件	6339件	10	10	超过原因：2024年本院新收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及金融不良债务追偿权纠纷案件大幅度增加导致本院受理数增加，故导致数量指标生成全流程电子卷宗案件实际完成超过年初预定基础案件数较多。措施：将加强与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特别是立案庭和审判管理办公室，及时了解本院案件受理情况以便做好预算，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		
			质量指标	全年案件结案数	≥3800件	6215件	10	10	超过原因：2024年本院受理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及金融不良债务追偿权纠纷案件大幅度增加，为保障本院审判质效，全年案件结案数实际完成超过年初预定基础案件数较多。措施：将加强与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特别是立案庭和审判管理办公室，及时了解本院案件收结案情况以便做好预算，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	
			全年案件结案率	≥85%	92.02%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卷宗管理中心服务费		≤250000元	0元	2	2	因项目内容变更，项目预算135628元，实际执行988000元，均为全流程司法辅助服务费用。改进措施：年初预算金额为项目全年支出金额，该项目进场时间实际为2024年7月，加之项目内容变更导致实际完成值与年初预算值相差较大，将下一步根据项目实际进场时间及进度作预算，合理安排好财政资金。	
				中标服务费	≤28197.43元	0元	2	2	因项目内容变更，项目预算135628元，实际执行988000元，均为全流程司法辅助服务费用。改进措施：年初预算金额为项目全年支出金额，该项目进场时间实际为2024年7月，加之项目内容变更导致实际完成值与年初预算值相差较大，将下一步根据项目实际进场时间及进度作预算，合理安排好财政资金。	
				全流程司法辅助服务费用	≤1076430.57元	988000元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得到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法官满意度	≥90%	90%	5	5			
			诉讼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5	5			
总 分						100	97.29			
自评 结论	审判辅助事务购买社会化服务专项资金各项指标基本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项目完成并取得一定的效果，自评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1. 审判效率显著提升，专业化服务保障质量。社会化团队承担大量重复性工作（如庭审记录、电子卷宗制作），案件流转速度加快，法官核心团队专注庭审与裁判，提高了结案率，降低了电子卷宗错误率。2. 成本优化与资源合理配置。对比传统编制内用工，社会化服务降低人力成本（如灵活按案付费，避免长期聘用负担），同时缓解本院“案多人少”压力。3. 信息化与智慧法院建设。外包技术团队协助搭建电子诉讼平台、智能辅助系统，实现“无纸化办案”，线上开庭占比提高。二、经验做法1. 精准识别外包需求。区分“核心审判”与“辅助事务”，将适合社会化的环节（如送达、扫描、归档）剥离，制定采购清单。2. 严格供应商管理。通过公开招标选择合规企业，签订合同时明确服务标准（如送达时效、数据保密条款），建立“动态考核+淘汰机制”，定期评估服务质量。3. 强化衔接与监督。设立法院专职联络员，协调外包团队与法官工作流程，避免脱节。采用“双轨校验”（如书记员抽查外包归档质量），确保符合司法规范。4. 技术赋能与创新。结合社会化服务推广新技术，如：使用外包公司的“智能送达平台”，整合邮政、电子、公告等多渠道送达；5. 风险防控。加强数据安全管控，与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限制敏感信息接触权限。保留关键环节的法院主导权（如裁判文书校对必须由在编人员审核）。三、下一步提升方案1. 扩大社会化服务范围（如执行财产处置、语音识别庭审记录自动生成、涉外案件翻译）。2. 探索“按效付费”模式，进一步优化成本。3. 加强外包人员法律素养培训，提升司法辅助专业性。通过审判辅助社会化，法院能够实现“专业人做专业事”，既保障司法权核心职能，又提高整体办案质效。需注意平衡效率与质量，避免过度依赖外包导致责任虚化。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20,000	62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620,000	62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620,000	62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强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对资金做出合理化安排，保障各项资金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目标2：强化法院办案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效率和水平； 目标3：保障装备经费水平，为完善“司法为民”举措提供有力保障。				精准资金分配，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提高采购效率。优化资金使用监管，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确保资金高效流转，实行专款专用，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保障审判执行需求。提升干警专业能力，购置法律专业书籍，提升干警业务素养，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确保资金管理合规。综上，保障装备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提高办案质效，为完善便民服务提供有力保障，强化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法院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3辆	3辆	10	10		
		质量指标	购买执法执勤用车验收合格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省级业务装备费	62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帮助法院审判及执行工作提质增效	得到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法院审判执行业务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 评 结 论	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1. 智慧法院建设加速推进。投入资金建设电子集约送达平台，节省了送达费用，利用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购置档案管理系统提升办案效率。2. 司法便民服务优化。推行“案款过付5日到账”“诉讼退费5日到账”机制，执行款项过付平均时长缩短，优化财务管理，确保诉讼费、罚没收入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3. 审判执行质效提升。购置专用设备，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二、经验做法1. 精准资金分配，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公开透明。2. 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提高采购效率。3. 优化资金使用监管。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确保资金高效流转，实行专款专用，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保障审判执行需求。4. 提升干警专业能力。购置法律专业书籍，提升干警业务素养，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确保资金管理合规。三、下一步工作计划一要深化智慧法院应用，推动AI辅助裁判、区块链存证等技术落地。二要加强人民法庭建设，继续支持乡镇派出法庭及法官工作站信息化改造。三要完善绩效评价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通过科学管理和精准投入，法院在装备费项目的支持下，显著提升了司法效率和服务水平，为公平正义提供了坚实保障。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0,000	15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150,000	15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150,000	15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加强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 对资金做出合理化安排, 保障各项资金专款专用,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目标2: 强化法院办案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 提高办案效率和水平; 目标3: 保障装备经费水平, 为完善“司法为民”举措提供有力保障。			精准资金分配, 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 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 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 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 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 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 提高采购效率。优化资金使用监管, 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 确保资金高效流转, 实行专款专用, 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 保障审判执行需求。提升干警专业能力, 购置法律专业书籍, 提升干警业务素养, 加强财务人员培训, 确保资金管理合规。综上, 保障装备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 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 提高办案质效, 为完善便民服务提供有力保障, 强化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 提高办案水平, 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法院配置业务装备数量	≥15个(套)	30个(套)	10	10	超过原因: 本院庭审增加导致本院安检设备需求增加, 故导致数量指标支持法院配置业务装备数量实际完成超过年初预定数较多。措施: 将加强与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 特别是司法警察大队及执行局, 及时了解年均庭审数量及装备需求以便做好预算, 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	
			购置业务装备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省级业务装备费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帮助法院审判及执行工作提质增效	得到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办案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各项指标基本完成, 并具有一定效果, 绩效目标基本达成, 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1. 智慧法院建设加速推进。投入资金建设电子集约送达平台, 节省了送达费用, 利用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购置档案管理系统提升办案效率。2. 司法便民服务优化。推行“案款过付5日到账”“诉讼退费5日到账”机制, 执行款项过付平均时长缩短, 优化财务管理, 确保诉讼费、罚没收入规范管理, 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3. 审判执行质效提升。购置专用设备, 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二、经验做法1. 精准资金分配, 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 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 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确保资金使用公开透明。2. 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 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 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 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 提高采购效率。3. 优化资金使用监管。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 确保资金高效流转, 实行专款专用, 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 保障审判执行需求。4. 提升干警专业能力。购置法律专业书籍, 提升干警业务素养, 加强财务人员培训, 确保资金管理合规。三、下一步工作计划一要深化智慧法院应用, 推动AI辅助裁判、区块链存证等技术落地。二要加强人民法庭建设, 继续支持乡镇派出法庭及法官工作站信息化改造。三要完善绩效评价机制, 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通过科学管理和精准投入, 法院在装备费项目的支持下, 显著提升了司法效率和服务水平, 为公平正义提供了坚实保障。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00,000	2,70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2,700,000	2,70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2,700,000	2,70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加强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对资金做出合理化安排，保障各项资金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目标1：保障办案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构建“平安平塘”，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目标2：提升办案质效，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为完善“司法为民”服务水平提供有力保障；目标3：提升办理案件质量和质效，提升社会公众对对法院工作满意度，保障法院职能正常运转。				精准化资金分配，对结案率高、质量好的业务庭室倾斜分配，设置专项经费用于长期未结案件清理。规范化使用管理，确保资金用于审判执行核心业务，开发经费使用监管平台，实现全流程电子化审批。创新性保障机制，建立了“一案一账号”执行案款管理系统，到账周期缩短至5个工作日，推行诉讼费“主动退”机制，平均退费时间压缩至5天。综上，保障办案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提高办案质效，为完善便民服务提供有力保障，强化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法院审结案件数量	≥1300件	1500件	5	5		
			支持法院受理案件数量	≥1500件	1650件	5	5		
		质量指标	2024年案件审结率	≥80%	90.91%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中央办案业务费	=270万元	27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法院“司法为民”服务水平，保障地方法治稳定	得到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安全感满意度	≥90%	90%	5	5		
			诉讼参与人满意度	≥90%	90%	5	5		
总 分						100	100		
自 评 结 论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审判执行质效显著提升，司法为民服务优化升级，网上立案率提升，智慧法院建设加速推进，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率达到99%，无纸化办案达到85%。二、典型经验做法1.精准化资金分配。建立“基础保障+绩效奖励”机制，对结案率高、质量好的业务庭室倾斜分配；设置专项经费用于长期未结案件清理。2.规范化使用管理。实行“项目库”管理，确保资金用于审判执行核心业务，开发经费使用监管平台，实现全流程电子化审批。3.创新性保障机制。建立“一案一账号”执行案款管理系统，到账周期缩短至5个工作日，推行诉讼费“主动退”机制，平均退费时间压缩至5天。三、下一步工作计划深化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建立“预算-执行-评估”闭环体系，加大智慧执行投入，计划新增执行指挥车2辆。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0,000	16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160,000	16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160,000	16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加强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对资金做出合理化安排,保障各项资金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目标1:保障办案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构建“平安平塘”,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目标2:提升办案质效,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为完善“司法为民”服务水平提供有力保障;目标3:提升办理案件质量和质效,提升社会公众对对法院工作满意度,保障法院职能正常运转。			精准化资金分配,对结案率高、质量好的业务庭室倾斜分配,设置专项经费用于长期未结案件清理。规范化使用管理,确保资金用于审判执行核心业务,开发经费使用监管平台,实现全流程电子化审批。创新性保障机制,建立了“一案一账号”执行案款管理系统,到账周期缩短至5个工作日,推行诉讼费“主动退”机制,平均退费时间压缩至5天。综上,保障办案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提高办案质效,为完善便民服务提供有力保障,强化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法院承办案件数量	≥50件	65件	10	10	超过原因:本院新收案件数量大幅度增加导致本院法官承办案件数增加,故导致数量指标支持法院承办案件数量实际完成超过年初预定数较多。措施:将加强与审判业务部门的沟通,特别是立案庭和审判管理办公室,及时了解本院案件受理情况以便做好预算,更加合理安排财政资金。		
			质量指标	完成案件审结率	≥85%	86%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中央办案业务费	=16万元	16万元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地方司法公平正义	得到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诉讼参与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审判执行质效显著提升,司法为民服务优化升级,网上立案率提升,智慧法院建设加速推进,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率达到99%,无纸化办案达到85%。二、典型经验做法1.精准化资金分配。建立“基础保障+绩效奖励”机制,对结案率高、质量好的业务庭室倾斜分配;设置专项经费用于长期未结案件清理。2.规范化使用管理。实行“项目库”管理,确保资金用于审判执行核心业务,开发经费使用监管平台,实现全流程电子化审批。3.创新性保障机制。建立“一案一账号”执行案款管理系统,到账周期缩短至5个工作日,推行诉讼费“主动退”机制,平均退费时间压缩至5天。三、下一步工作计划深化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建立“预算-执行-评估”闭环体系,加大智慧执行投入,计划新增执行指挥车2辆。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80,000	58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580,000	58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580,000	58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加强对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的使用管理，对资金做出合理化安排，保障各项资金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目标2：强化法院办案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效率和水平； 目标3：保障装备经费水平，为完善“司法为民”举措提供有力保障。			精准资金分配，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提高采购效率。优化资金使用监管，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确保资金高效流转，实行专款专用，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保障审判执行需求。提升干警专业能力，购置法律专业书籍，提升干警业务素养，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确保资金管理合规。综上，保障装备经费水平维护地方社会稳定，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司法环境，提高办案质效，为完善便民服务提供有力保障，强化装备现代化、信息化建设，提高办案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安全感。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新增配置办案业务装备	≥30个（套）	30个（套）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办案业务装备验收合格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中央办案业务装备费	=58万元	58万元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院审判执行业务信息化水平	有效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办案法官及法官助理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 评 结 论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上级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1. 智慧法院建设加速推进。投入资金建设电子集约送达平台，节省了送达费用，利用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购置档案管理系统提升办案效率。2. 司法便民服务优化。推行“案款过付5日到账”“诉讼退费5日到账”机制，执行款项过付平均时长缩短，优化财务管理，确保诉讼费、罚没收入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3. 审判执行质效提升。购置专用设备，保障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二、经验做法1. 精准资金分配，向审判执行主业倾斜，建立“智审、智执、智服、智管”智慧法院体系，确保资金用于核心业务。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公开透明。2. 强化装备采购管理。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执行，确保设备国产化、安全合规，大型设备采购委托政府招标，零散采购采用询价机制，提高采购效率。3. 优化资金使用监管。动态监控案款过付情况，确保资金高效流转，实行专款专用，办案装备经费全部用于设备购置，保障审判执行需求。4. 提升干警专业能力。购置法律专业书籍，提升干警业务素养，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确保资金管理合规。三、下一步工作计划一要深化智慧法院应用，推动AI辅助裁判、区块链存证等技术落地。二要加强人民法庭建设，继续支持乡镇派出法庭及法官工作站信息化改造。三要完善绩效评价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通过科学管理和精准投入，法院在装备费项目的支持下，显著提升了司法效率和服务水平，为公平正义提供了坚实保障。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司法救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0,000	8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80,000	8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80,000	8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司法救助案件申请人开展国家司法救助，保障人权，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并提升司法公信力。				救助规模显著扩大，较去年救助人数及案件增加，快速救助机制优化，平均审批时间缩短，多元救助模式完善，推行了“司法救助+社会救助”，综上，合法合规开展国家司法救助，提高社会公众安全感满意度，为提升“司法为民”服务水平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救助案件数量	=2个	2个	10	10		
		质量指标	及时发放司法救助资金给案	保质保量完成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2024年国家司法救助金	=8万元	8万元	10	10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司法救助申请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自评结论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司法救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各项指标均完成，并具有一定效果，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救助规模显著扩大，较去年救助人数及案件增加，快速救助机制优化，平均审批时间缩短，多元救助模式完善，推行了“司法救助+社会救助”二、经验做法：主动发现线索，简化审批流程，确保快速发放，跟踪回访，坚持“一次救助，长期关怀”。三、下一步提升方向：扩大救助覆盖面，特别是农村困难群体，加强资金监管，强化救助衔接，构建“检察+企业+N”模式。								

联系人：莫路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212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司法救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0]平塘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塘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0,000	70,0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0	70,000	70,000	-	-	-
			本级安排:	0	0	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70,000	70,00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国家司法救助，让案件申请人感受司法温度，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有效解决案件息诉息访。				救助规模显著扩大，较去年救助人数及案件增加，快速救助机制优化，平均审批时间缩短，多元救助模式完善，推行了“司法救助+社会救助”， 综上，合法合规开展国家司法救助，提高社会公众安全感满意度，为提升“司法为民”服务水平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备注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兑现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	有效解决案件当事人息诉息	得到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案件申请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自评 结论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司法救助）-上级一般转移支付完成各项指标，绩效目标基本达成，评分等级为“优”。一、主要成绩：救助规模显著扩大，较去年救助人数及案件增加，快速救助机制优化，平均审批时间缩短，多元救助模式完善，推行了“司法救助+社会救助”二、经验做法：主动发现线索，简化审批流程，确保快速发放，跟踪回访，坚持“一次救助，长期关怀”。三、下一步提升方向：扩大救助覆盖面，特别是农村困难群体，加强资金监管，强化救助衔接，构建“检察+企业+N”模式。								

联系人：莫路路